

拾參、區域排水工程

我國地處亞熱帶，全年雨量分配不均，颱風豪雨常臨，雨勢驟急，對排水相當不利；近十餘年來，國內經濟發展迅速，而洪災損失日益嚴重，排水改善之需求更加迫切。經濟部水利署為此乃配合「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」擬訂排水計畫及提高設施標準，期能有效改善排水問題，並確保排水設施於洪災發生時能發揮應有之功能。

97 年度完成之區域排水環境營造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21,939 公尺，其中由水利署辦理者 8,544 公尺占 38.94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13,395 公尺占 61.06%。97 年度完成之排水整治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150,755 公尺，其中由水利署辦理者 25,446 公尺占 16.88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125,309 公尺占 83.12%。97 年度完成之排水維護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326,248 公尺，其中由水利署辦理者 151,520 公尺占 46.44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174,728 公尺占 53.56%。97 年度完成之災害復建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45,544 公尺，其中由水利署辦理者 1,800 公尺占 3.95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43,744 公尺占 96.05%。97 年度完成之搶修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7,854 公尺，由水利署辦理者 5,077 公尺占 64.64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2,777 公尺占 35.36%。97 年度完成 861 公里之疏濬工程，全部均由縣市政府完成。

附註：合計百分比之加總數不等於 100%，係因電腦計算四捨五入之關係。